## 105 學年度停車證網路申請訊息

- 一、本校訂於 5 月 16 日 0900 時起至 5 月 27 日 1700 時止開放同學網路申辦停車證,除第三機車停車場保留大一新生申辦外,同學可依個人需求申請各停車場停車證,惟各停車場停車證數量 採總量管制,如欲申請之停車場停車證數量已滿,則請改申請其他停車場。
- 二、網路申辦方式:由本校**首頁/學生資訊系統/學生事務處/停車證申請**中進入填寫正確申請資料, 同學可透過該系統確認是否申辦成功。

## 三、申辦注意事項:

- 1.申辦停車證之車輛,請以本人或家屬之車輛為限,並業已取得車主之同意。
- 2.申請人若未滿 20 歲,則需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- 3.每一車輛僅限辦理 1 張停車證,依規定申辦後僅限該車輛使用,不得私自複製、轉讓、冒用 等不當使用,若不當使用經查獲者依校規懲處。
- 4.本次申辦停車證使用期限為 105 學年度全學年。
- 5.網路申請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不得修改(申請時請確實核對欲申請之停車場是否無誤,按確 認鍵後即無法更改申請資料);如有特殊需求者,可親至生輔組臨櫃洽詢。
- 6.學校停車空間有限,以致熱門停車場一位難求,因此請同學務必於上述時間盡早完成網路申辦;若未能完成申請者,請待下學期開學後依公告時間另行申辦。
- 7.105 學年度校外實習班級, 請統一先行申辦, 並於確認實習時間後至生輔組辦理後續事宜(需檢附系辦證明), 相關費用將依在校時間減免原則辦理。
- (1)第一學期實施校外實習班級:請先行網路申辦,將會予以保留停車位,至第二學期返校後再行繳費、領證(費用依在校時間減免)。
- (2)第二學期實施校外實習班級:請依正常程序實施網路申辦、繳費,至第二學期實施校外實習前(或第一學期結束前)至生輔組辦理退費、註銷停車證。

## 四、繳費流程:

- 1.請各班班代(或協辦同學)於 5 月 30 日至各系辦領取申辦繳費名冊,並依繳費名冊收費(機車 500 元、汽車 2000 元),請提醒同學:舊生一律採班級統一收繳方式實施,切勿個別至繳費機繳費;相關款項請妥善保管避免遺失。
- 2.請各班班代(或協辦同學)依下表時間,攜帶各班申辦繳費名冊與費用→至生輔組櫃臺填寫繳費三聯單→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→完成繳費後領取繳費證明(繳費證明請妥善保管,開學後憑繳費證明領取該班停車證)。
- 3.繳費時間表:請按下表時間繳費(每日收件時間 8:00~17:30),以利製作 105 學年度停車 證。

6/13(一)	6/14(二)	6/15(三)	6/16(四)	6/17(五)
管理學院	資訊學院 理工學院	設計學院	人文學院	最後繳費期限

- 五、各學制欲延修同學,亦請於 5 月 27 日至 6 月 8 日至生輔組櫃台臨櫃申辦,繳費時間則將於下學年開學後另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- 六、如錯過本次網路申請停車證的同學,則請於開學後注意學校網頁公告。
- 七、若有相關問題請以電話或逕向生輔組洽詢,本組將儘快為您辦理;聯絡電話:(04)2332-3000轉分機 5019(交通服務隊),或分機 3045(吳瑞源教官)。